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度报告摘要

(上接D49版)

项　目	期末数(万元)	占期末总资产比重%	期初数(万元)	占期初总资产比重%	比重增减
应收账款	16131.02	8.72	15616.15	6.84	增加1.88个百分点
其他应收款	15425.95	8.33	9274.21	4.06	增加4.27个百分点
存货	9202.86	4.97	14661.25	6.43	减少1.46个百分点
长期股权投资	48625.29	26.27	29718.13	13.02	增加13.25个百分点
固定资产	28080.64	15.17	95079.77	41.67	减少26.5个百分点
在建工程	36065.30	19.49	12530.77	5.49	增加14个百分点
无形资产	10751.54	5.81	22171.62	9.72	减少3.91个百分点
短期借款	39932.98	21.57	30262.80	13.26	增加8.31个百分点
长期借款	13500.00	7.29	27500.00	12.05	减少4.76个百分点

1、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占总资产比重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全额收到浙江金华南方尖峰水泥有限公司应支付的资产转让款所致;

2、存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借款占总资产比重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浙江尖峰水泥有限公司出让了其控股子公司股权,合并报表范围减少所致;

3、长期股权投资占总资产比重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增加对南方水泥有限公司的投资及子公司增加对浙江金华南方尖峰水泥公司的投资;

4、在建工程占总资产比重增加的原因是:子公司所属项目增加建设投资所致;

5、短期借款占总资产比重增加的原因是:子公司增加流动资金借款所致。

(2)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幅%
销售费用	6613.36	7353.19	-10.06%
管理费用	10403.40	11005.07	-5.47%
财务费用	5790.01	6233.04	-7.11%
所得税	659.49	151.78	334.50%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浙江尖峰水泥有限公司出让了其控股子公司股权,合并报表范围减少所致;

6、现金流量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幅%
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额	9899.04	13628.45	-27.36%
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额	-15894.00	-3868.48	310.86%
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额	7080.92	-10074.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3.04	-315.98	

(1)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额减少的原因是: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增大所致;

(2)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现金净额减少的原因是:子公司在建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3)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现金净额增加的原因是:子公司项目建设借款增加所致。

7、公司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浙江尖峰水泥有限公司	制造业	水泥	17862.00	80843.15	16483.30	4651.69
浙江尖峰药业有限公司	制造业	各类中西药品	14907.00	57509.42	20017.77	1716.74

(2)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的参股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参股公司贡献的投资收益	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天津天士力集团有限公司	制药	对外投资、控股;天然植物药种植及相关加工、分离等	332783.82	14588.08	4809.20	998.39	23.73%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所处行业的发展趋势及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格局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2008年为了防止经济增长由偏快转为过热、防止价格由结构性上涨演变成通货膨胀,将实行从紧货币政策,严格控制货币信贷总量和投放节奏。从而使得企业的融资难度将进一步加大,运营成本将进一步提高。公司所处的水泥、医药两大主要业务板块都面临着更为激烈的竞争形势。

1)水泥板块:国家已明确了"十一五"期间水泥工业发展的基调和结构调整的目标,今后几年我国水泥消费总量仍将保持增长但增速减缓;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将成为主基调。随着国家节能减排力度的加大,2008年水泥产业结构调整将会加速,并购重组也将继续活跃,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提高。浙江水泥市场,虽然关停了全省所有的立窑水泥生产线,但新型干法水泥的总产能仍超过亿吨,供过于求已成定局,竞争依旧异常激烈。

随着国家中部崛起的战略逐步推进,武汉"8+1"城市圈的构建,湖北水泥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十一五"期间湖北省固定资产投入将达到21000亿元,投资主要集中在交通、能源、铁路等基础产业,以及新农村建设。2008年武汉计划在城市建设方面投资2000亿,建设一批重点工程,包括二七长江大桥、天河机场第二航站楼及西线高速等大型工程等等,而新农村建设的进一步深入,都将大大提高水泥的需求量,使大冶尖峰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

2)医药板块:2008年医药企业将加速分化、重新洗牌,外资和合资企业凭借专利及技术品牌将占领国内高端医药市场,国内企业多头竞争,加上市场整顿、一品两规、政策性降价、原材料涨价、药品招标的不合理性依然存在;新版GMP认证标准的实施,《医药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强制执行,使得2008年医药行业宏观环境十分严峻。但同时也迎来了新的机遇,国家把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创新型国家作为"十一五"时期的主要任务之一。出台了税收优惠政策、修订了相关会计准则,这些政策将降低高科技医药企业的税收压力,降低研发投入对当期收益的影响,从而激励企业加大对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的投入。

2、公司新年度经营计划

2008年公司发展的机遇与挑战并存,水泥业务经过2007年的重组后,摆脱了资产大、负债率高、盈利能力低的处境,加快了尖峰水泥向省外发展的步伐。公司的医药业务也已具备快速发展的条件,各种剂型共18条生产线都经过了GMP认证,前期投入市场的新药:注射用盐酸头孢甲肟等经过几年来的市场开拓,进入了快速上量阶段,已成为主要创利品种,并将在2008年迎来销售高峰;梯队式的新产品开发初获成效,几个重点药品已成功上市并逐渐获得了市场认可,目前还有多个新产品在研发之中,全球首家上市的新药注射用喷昔洛韦,以其独占性优势,将获得高附加值回报。

公司将以"合作、创新强主业,规范、科学求发展"为未来五年的战略思想。在综合考虑各种因素后,2008年公司的经营目标为:营业收入13.5亿,营业总成本13.16亿元,目标净利润4000万元,并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加快培育经济增长点,努力完成新年度经营计划

以经济效益为中心,以经营目标为导向,优化配置各种资源,集中精力抓好经济增长点。

全力以赴做好大冶尖峰水泥一线的投产工作,严把水泥质量关,加强品牌宣传,提高尖峰品牌在该区域的知名度和美誉度,积极抢占大型搅拌站和重点工程,提高市场占有率。运用快速度、高质量、强销售来拓展盈利空间。同时,还要积极筹备一线的余热发电项目,做好二线建设的前期工作,为"尖峰"水泥走出浙江打下坚实的基础。

以创新思维为指导,切实做好药品研发和销售工作。加快技术改造步伐,加大技术创新投入,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调整营销架构,整合营销资源,实行统一招标,统一核算,统一学术推广,统一物流管理;拓宽营销渠道,抓重点、保基础、强化考核,力求全面上量。

2)加强内部控制,提高运营效率

与中国建材合作后,为适应新的产业结构,尖峰水泥适时精简机构,缩减在职员工。集团公司撤消运营管理部,相关职能划归公司其他部室。

加强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与执行力度,对控股子公司实行统一财务政策和人力资源规划,改进责任制考核激励模式,加强对控股子公司的监管,严格规范资金使用、原料采购、应收帐款及库存管理及重大事项的上报程序。

建立规范、科学、有效的预算管理体系,推行全面预算管理。根据市场环境与公司战略目标,采用上下结合式预算编制模式,编制公司全面预算,强化预算的执行与监督,预算执行结果的评估与考核,适时推出异地审批信息化控制,强化管理,控制风险。

3)继续抓好投资整合,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进一步整合对外投资,做到有进有退,集中优势发展主业。海南置业将寻求引进战略合作伙伴,杭州尖峰德康药业公司、临海金桥化工有限公司将以股权出让方式退出,要加快研究陶瓷公司的退出方式,加强对参股企业的监管。水泥业务的投资今后主要以技术、品牌、管理输出给主,资本输出为辅,在占据资源优势、市场优势的项目参股。医药板块,积极寻求OEM,发挥企业制余产能。

加快盘活公司存量资产,尽快处置两个已关停立窑水泥厂的土地和其他存量资产,尽快回笼资金,充实公司的现金流。继续拓展公司融资渠道,在稳定现有合作银行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其他新型融资模式,加强与非银行金融机构的合作,并力求在信托融资、债券发行方面有新的突破,保证公司的主业投资资金。

4)加强中国建材合作,协助南方尖峰发展

充分发挥区域行业龙头企业的作用,加快推进区域内水泥行业的优化整合。要运用好尖峰的品牌、管理、技术优势,促进南方尖峰在生产、销售、品牌建设、财务管理等方面循序渐进稳步整合。要形成尖峰与南方尖峰有机联动,协同发展。

5)完善投资决策体系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投资决策体系,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投资决策的效益和质量,2008年董事会将对公司的投资决策体系进行完善,从制度上确保投资活动与公司发展规划的一致性。应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相关授权及技投管理制度要求,根据权限和程序对项目进行审核,要充分发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作用,对重大的投资决策提出建议。

可行性分析应注重科学性、前瞻性,对项目相关的经济、社会等方面的情况进行充分调查,做到多方案的比较论证,客观全面地对相关政策、行业发展趋势等进行分析,并据此结论。完善可行性研究与不可行性研究的配套决策机制,减少投资决策失误率。要建立健全决策问责制度,做到权责对等,并涵盖到可行性研究分析、审批、复核以及项目建设的所有环节。

6)建立健全激励考核体系

进一步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中长期激励考核机制,公司将适时推出全面的激励考核体系。将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领导下通过战略规划,人力资源规划和全面预算来决定公司管理层、控股子公司、各职能部室等各层次的激励模式,制订相应的业绩考核标准和激励奖惩机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薪酬改革管理办法、岗位绩效考核实施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经济责任制考核方法建立激励与约束体系,在方案设计中应注重各级管理层、核心人才和普通员工不同的需求,以股权、薪酬、职务提升等方式建立长效与短期相结合的激励体系。

3、公司将适时组织实施以下投资项目

(1)广西尖峰虎鹰水泥有限公司项目

公司拟出资2000万元参与组建广西尖峰虎鹰水泥有限公司(暂定名),该公司注册资本拟设定为1.05亿元,将投资约2.5亿元在广西河池城区东江工业园区内建设一条4000T/D(水泥)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

(2)大冶尖峰水泥有限公司余热发电项目

大冶尖峰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冶尖峰)4000T/D熟料水泥生产线即将建成投产。为了走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道路,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根据企业现有生产规模、技术条件及场地等因素,拟利用水泥熟料生产线窑头、窑尾余热资源,建设一套装机容量为9MW的纯低温余热电站,充分利用水泥生产线排放的废热资源,降低生产成本。计划投资4500万元。

(3)浙江尖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保税仓库二期工程

浙江尖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现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占地面积259亩,一期工程于2005年2月建成,仓库面积9560平方米,堆场面积16000平方米。近年来,市政府大力支持物流发展,拟做大做强金东国际物流中心。为了充分利用政策、现有土地资源和人力资源,提高保税仓库的规模效益,提升尖峰国际贸易公司的盈利能力。拟出资1000万元对浙江尖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建设保税仓库二期工程,新建仓库面积17000平方米,新建堆场面积30000平方米,并增加部分配套设施,计划投资1200万元。

(4)尖峰大厦改造工程

根据市政规划,尖峰大厦周边将进行改造;而且尖峰大厦因使用时间较长,主楼的空调、给排水、电气及消防系统设备陈旧故障多,材料老化,需要进行改造。拟重建尖峰大厦的附属用房,并对大厦进行改造,计划投入1200万元。

(5)尖峰药业计划投入500万元,继续进行新产品的开发。

6.2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请见前述6.1

6.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请见前述6.1

6.4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大冶水泥公司新型干法水泥生产线	21,936.49	已完成投资预算的83.1%	
海南度假村项目	6	已完成投资预算的32.31%	
电缆公司项目	1,433.14	已完成投资预算的103.7%	
尖峰登城余热发电项目	2,272.9	已完成	
其他零星工程	654.86		
合计	26,303.38	/	/

注:项目金额为本报告期的投入数。

6.6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7 董事会本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由于公司新年度投资项目资金需求较大,根据公司的现金情况,为了确保公司稳定运行,本年度拟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留存资金用于公司发展,主要用于广西尖峰虎鹰水泥有限公司项目、大冶尖峰水泥有限公司余热发电项目、浙江尖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保税仓库二期工程、尖峰大厦改造等项目建设。

§7 重要事项

7.1 收购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2 出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本年初起至出售日该出售资产为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金华市土地资源局	金华市开发区李渔路以南、永康街以东20000平方米地块	2007年5月30日	15,000,000			否	否	
天津天士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士力药业有限公司4.31%	2007年7月15日	11,567,300	0	1,567,300	否	是	
浙江金华南方尖峰水泥有限公司	浙江尖峰登城水泥有限公司85%股权	2007年9月30日	149,427,900	2,041,600	22,003,900	是,按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07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值为基础,结合2007年3月31日至2007年9月30日期间的损益进行调整。	是	是
浙江金华南方尖峰水泥有限公司	巨化集团建德矿业有限公司45%股权	2007年9月30日	5,729,900	-616,700	-4,342,900	是,按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07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值为基础,结合评2007年3月31日至2007年9月30日期间的损益进行调整。	是	是
浙江金华南方尖峰水泥有限公司	浙江尖峰水泥有限公司金马水泥厂、梁山石灰石矿、玲珑石灰石矿的相关资产	2007年10月31日	278,954,100	7,265,800	89,272,000	是,按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2007年3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值为基础,扣除2007年3月31日至2007年10月31日之间的折旧,存货以交接时的账面值为准。	是	是

1)、本次交易未获得市政府批准

2)、增加公司的现金收入,改善财务状况本次交易已完成

3)、该项资产出售是公司与中国建材合作内容的一部分,与中国建材的合作是公司水泥业务发展结构的重要调整,合作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拥有该项资产的控制权。交易完成后公司的合并报表总资产有所下降,因资产出售而产生的收益使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相应增加,交易还使公司获得现金注入,有效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改善财务状况,对公司水泥业务乃至公司的整体发展都产生积极的影响。本次交易已完成

4)、同上,本次交易已完成

5)、同上,本次交易已完成

7.3 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巨化集团公司		1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7年3月15日-2008年6月13日	否	否
航天通信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7年6月28日-2008年6月25日	否	否
浙江尖峰登城水泥有限公司		31,566.69	连带责任担保	2003年9月30日-2010年7月24日	否	是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						21,4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						46,566.69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6,18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27,3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73,866.69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84.9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38,266.69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30,401.99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38,266.69

7.4 重大关联交易

7.4.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7.4.2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7.4.3 2007年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止2007年末,上市公司未完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清欠工作的,董事会提出的责任追究方案

□适用 √不适用

7.5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6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7.6.1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股改承诺及履行情况:

(1)全体非流通股东承诺:①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者转让;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百分之五以上的原非流通股股东,在前项规定期满后,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数量占该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五,在二十四个月内不得超过百分之十。(2)第二大股东金华峰联投资有限公司特别承诺:以其所持尖峰集团非流通股份代未明确表示同意支付对价的非流通股股东垫付对价股份。峰联公司为上述非流通股股东代为垫付后,被垫付股东所持股份如上市流通,应当取得峰联公司的同意。

所有承诺都在履行当中

7.6.2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05年9月20日,台州市奥力特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台州市新远大化工有限公司向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和浙江尖峰药业有限公司(1)返还土地出让金财产价值计人民币1593.08万元,(2)交付或赔偿缺少的机器设备计人民币69.65万元,(3)赔偿原告的经营损失计人民币300万元及赔偿原告多支付给海洲公司职工工资等费用损失计人民币232.59万元。以上诉讼请求共计人民币2195.32万元,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05年11月10日进行开庭审理后,原告向法院提请撤诉,经法院裁定准许其撤诉,案件受理等费用均由原告负担,本公司没有损失。

2006年1月4日,本公司收到相关文件,台州奥力特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和台州市新远大化工有限公司再次向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法院以诉讼(2006)台民二初字第13号受理了原告"股权转让侵权纠纷"的起诉。原告诉讼请求:(1)请求股权转让价款变更为壹元人民币,要求我方归还差额部分计人民币15265999元;(2)诉讼费用由我方承担。法院于2006年2月22日开庭审理,2006年12月30日本公司收到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台民二初字第13号《民事判决书》,就该诉讼事宜作出判决:驳回原告奥力特公司、新远大公司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其他诉讼费共计86440元由原告方奥力特公司、新远大公司负担。如原告不服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述。

2007年2月15日,公司收到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上诉状》,台州奥力特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和台州市新远大化工有限公司不服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台民二初字第13号民事判决,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

2007年8月15日,在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主持下,作为被上诉人,本公司及浙江尖峰药业有限公司与上诉人台州市奥力特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和台州市新远大化工有限公司就原浙江尖峰海洲制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达成调解协议,主要条款如下:

1、本公司和尖峰药业补偿奥力特公司和新远大公司人民币叁佰万元整。

2、奥力特公司和新远大公司自愿放弃其他诉讼请求,各方当事人不再就《股权转让协议》主张权利。海洲公司在股权转让前后的所有债务和或有债务不再由本公司和尖峰药业承担。其它事项互不追究。

3、本公司及尖峰药业同意奥力特公司和新远大公司在海洲公司再使用"尖峰"商标六个月,商号五年。

4、一、二审受理费各86340元,均减半收取43170元,由两上诉人奥力特公司、新远大公司和被上诉人本公司、尖峰药业双方各半承担。

截止报告期末,各方都已履行了调解协议中的义务。

股权转让和各次诉讼情况详见公司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度报告和2005年11月16日、2005年12月27日、2006年1月5日、2007年1月5日、2007年2月16日的、2007年8月22日临时公告,各次公告都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7.8 其它重大事项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7.8.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8.3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初始投资金额	持有数量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金华市商业银行	31,000,000.00	32,472,900	4.43	31,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分红
合计	31,000,000.00	32,472,900	-	31,000,000.00			-	-

7.8.4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监事会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依法运作、公司财务情况、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公司收购、出售资产交易和关联交易不存在问题。

§9 财务报告

9.1 审计意见

财务报告	□未经审计 √审计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标意见

审计意见全文

审计报告

浙天会审(2008)868号

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尖峰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07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07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2007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2007年度的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尖峰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尖峰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尖峰股份公司200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0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钟建国、毛晓东

中国.杭州

2008年4月11日

9.2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4,984,047.50	199,958,742.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50.00	
应收票据		14,590,676.00	23,228,143.04
应收账款		161,310,228.97	156,161,459.80
预付款项		22,226,585.04	31,895,663.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4,259,470.99	92,742,068.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2,028,601.70	146,612,519.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5,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89,401,060.20	650,733,596.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6,252,912.22	297,181,276.10
投资性房地产		2,689,907.47	2,779,251.77
固定资产		280,806,430.59	950,797,691.63
在建工程		360,652,974.88	125,307,667.8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7,515,395.48	221,716,215.47
开发支出			
商誉		17,029,696.28	18,222,202.89
长期待摊费用		1,157,712.81	9,147,26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39,764.50	1,480,954.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72,811.87	4,272,811.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1,517,606.10	1,630,905,339.93
资产总计		1,850,918,666.30	2,281,638,936.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99,329,809.30	302,627,965.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500.00
应付票据		74,674,213.03	169,718,550.00
应付账款		159,333,181.12	205,518,195.24
预收款项		19,587,402.72	20,472,101.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6,595,919.37	49,135,805.16
应交税费		11,352,935.94	17,149,856.96
应付利息		1,398,292.11	1,642,790.8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3,393,976.25	89,927,469.9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624,508.56	226,880,733.31
其他流动负债		3,707,116.43	3,707,116.43
流动负债合计		771,997,354.83	1,086,784,085.2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35,000,000.00	275,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73,735,84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96,000.00	4,255,699.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5,396,000.00	352,991,539.73
负债合计		907,393,354.83	1,439,775,624.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44,083,828.00	344,083,828.00
资本公积		405,758,126.25	390,637,577.92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59,075,664.45	58,746,328.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376,416.62	18,634,839.0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69,294,035.32	812,102,573.21
少数股东权益		74,231,276.15	29,760,738.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3,525,311.47	841,863,311.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50,918,666.30	2,281,638,936.18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晓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秦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跃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7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557,487.44	18,179,244.7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4,358,889.08	391,390,291.29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5,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46,916,376.52	409,704,536.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62,301,599.36	647,744,474.8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0,246,072.76	43,112,471.32
在建工程		65,797.00	35,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605,357.56	10,864,417.16
开发支出			
商誉			1,192,506.61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3,218,826.68	702,948,869.94
资产总计		1,060,135,203.20	1,112,653,405.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7,000,000.00	137,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9,371.57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8,299,419.23	24,617,666.64
应交税费		3,192,590.63	3,693,753.89
应付利息		323,779.92	381,095.00
应付股利		930,221.70	930,221.70
其他应付款		54,021,477.52	67,809,803.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3,767,489.00	284,771,912.2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13,767,489.00	284,771,912.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44,083,828.00	344,083,828.00
资本公积		390,084,323.98	374,891,465.83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56,768,738.35	56,439,402.12
未分配利润		55,430,823.87	52,466,797.8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6,367,714.20	827,881,493.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60,135,203.20	1,112,653,405.96

公司法定代表人:蒋晓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秦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跃进

合并利润表

2007年1-12月

编制单位:浙江尖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23,904,068.55	1,397,915,841.10
其中:营业收入		1,423,904,068.55	1,397,915,841.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89,029,332.53	1,501,007,339.39
其中:营业成本		1,232,763,368.07	1,229,350,300.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745,104.83	8,222,860.61
销售费用		66,133,617.96	73,531,924.09
管理费用		104,034,003.90	110,050,695.18
财务费用		57,900,081.41	62,330,420.45
资产减值损失		20,453,156.36	17,521,138.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50.00	-3,5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01,954.36	8,218,427.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048,373.10	9,014,134.2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825,768.34	-94,876,570.79
加:营业外收入		134,662,345.02	21,332,463.37
减:营业外支出		13,747,065.92	3,219,668.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482,495.54	1,550,932.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089,510.76	-76,763,776.21
减:所得税费用		6,594,902.20	1,517,809.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494,608.56	-78,281,585.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070,913.78	-72,277,753.75
少数股东损益		1,423,694.78	-6,003,831.56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21
(二)稀释每